

证券代码：870223

证券简称：骄阳视创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广道阳光创意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该事项不在 2023 年度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存在未经审议的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更好地保障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对 2023 年上述未进行审议的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具体确认情况如下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发生额 (元)	2023 年度是否经 过审议
深圳广道阳光创意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项目制作服务	43,477.07	否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广道阳光创意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139 单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139 单元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礼仪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翻译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虚拟现实设备制造；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物联网技术研发；摄影扩印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家用视听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国内贸易代理；工业设计服务；广告制作；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陈栩

控股股东：无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骄阳联合创意科技有限公司是广道阳光的参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40.00%，广道阳光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以下原则：

- 1、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
- 2、无国家定价的，则适用市场价格；
- 3、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自愿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3 年度公司为关联方深圳广道阳光创意科技有限公司提供项目制作服务，发生关联交易 43,477.07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未引起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发生变化，对公司行业地位、竞争格局及发展前景以及公司经营及财务均未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